

樂事《過年吃樂事 鹹來有 HIGH 事》活動 領獎信函

感謝參加樂事《過年吃樂事 鹹來有 HIGH 事》活動，請填妥以下資料，並於 2019/2/28 (憑郵戳)前連同中獎正本發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掛號方式寄回 **10476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368 號 5 樓「樂事 鹹來有 HIGH 事活動小組」收。**主辦單位收到中獎者之領獎信函並審核相關獎憑證無誤後，獎項統一於 2019/03/31 前寄出。

注意事項：

- ◆ 活動主辦單位為台灣百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，尚藍資訊(股)公司為活動協辦機構。
- ◆ **每人限中獎乙次，不得重覆中獎(以中獎順序為主)。**
- ◆ 請提供有效之中獎正本發票(需為活動期間 2019/01/02 00:00 起~2019/02/15 23:59 止)於台灣地區購買樂事/多力多滋/奇多任一產品(原始定價 NT\$20(含)以上)之發票，且在活動期間內發票顯示之購買時間需早於登錄參加抽獎時間前，如不符上述之規定，將判定喪失得獎資格。發票需能清楚辨識購買商品內容，手開、內容模糊無法辨識、影印之發票將視為無效)。
- ◆ 中獎發票正本(含明細)為領獎憑證，一旦經寄交主辦方兌領獎項，將不得要求退還，中獎者不得異議。
- ◆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年度累計機會中獎得獎價值 NT\$1,001 元(含)以上者，需繳交身分證影本供報稅使用，年度報稅時將計入個人所得。贈品價值超過 NT\$20,000 元者，依法需繳交 10%稅金。在台灣居住未滿六個月者或外國人身份者，需繳交 20%稅金。主辦單位將寄發機會中獎稅額繳付說明予中獎人，待中獎人付清稅金後方可寄送獎品。
- ◆ 獎品寄送地區僅限為台灣、金門、澎湖、馬祖地區。此外，未滿 20 歲之得獎者，視同父母或監護人中獎，由父母或監護人代為領獎，並請附上得獎人及其代領人關係證明影本。
- ◆ 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台灣百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擁有保留、修改、暫停及解釋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疑義，歡迎來電活動小組洽詢(02)2502-0678，服務時間週一~週五 09:00~18:00(不含例假日)。

※未於 2019/2/28(郵戳為憑)前寄回上述資料或提供資料訊息不全者，視同放棄兌獎權利，獎項恕不再補發。

請勾選中獎獎項：**※若獎項勾選錯誤、主辦單位具有修改之權利**

- 週一：G-SHOCK/GD-120LM-1A (參考價值約 NT\$3,900)
- 週二：Beats Solo3 藍牙耳機 (參考價值約 NT\$9,990)
- 週三：AirPods (參考價值約 NT\$5,490)
- 週四：Bose SoundLink Color 藍牙揚聲器 II (參考價值約 NT\$5,400)
- 週五：富士 Instax Mini 9 拍立得 (參考價值約 NT\$2,500)
- 週六：Nintendo Switch/台版 (參考價值約 NT\$9,780)
- 週日：RIMOWA 四輪登機箱/SALSA DELUXE (參考價值約 NT\$18,000)

得獎人親筆簽名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住家)_____ (行動)_____

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

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

中獎發票正本及明細黏貼處